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世界新形勢

(六)

鮑曼著

林光澤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21 121
213

世界新形勢

(六)

著 曼 翁

譯 林 光 斌

書 名 報 社 譯 叢

r...010454

世界新形勢

第二十五章 阿拉托力亞土耳其帝國之殘遺

土耳其人嘗深入歐洲，侵擾其地凡二百餘載，歐洲民族備受其害，而首當其衝者，則爲日耳曼及匈牙利二族，當時西方文化蓋岌岌乎其殆也。至一六八三年土人二次圍攻維也納，波蘭人索比斯基（Sobieski）領軍大破之，其勢始漸漸衰削。故亞得里亞海之波斯尼亞及黑塞哥維那二省雖名義上在一九〇八年以前仍屬於土耳其，而實則早已受治於奧匈帝國矣。波斯尼亞之回教徒，大抵爲塞爾維亞人，其人數約佔全省人口百分之三十，而其去君士坦丁堡之遠，則適等於其與巴黎間之距離。

巴爾幹戰爭以前，土耳其帝國之版圖，與歐俄埒，其人口之多亦差可與法國相比擬。顧其人種

之複雜，除俄國以幅員廣大，英國以屬地衆多，自然包括他族外，世界各國乃罕有其匹。而其人民之宗教及特性亦錯綜雜糅，軒輊特甚，雖以普遍教育及自由通商之力，亦不足以同化之。蓋土耳其地處三大洲之間，吸收種族，語言及宗教完全不同之民族甚多，其種種歧異之點，根深蒂固，萬非征服之聲威或遊牧之生活所能改變也。

地理上之環境

土耳其之難於統治，半由於其地形之複雜。蓋其士麥拿及阿達那諸地之原野，雖多爲肥沃之區，而阿那托利亞高原之大部，則皆山巒起伏，地勢崎嶇，其可耕之地復無鐵路線網，以利商業。此外其中部之地，亦多磽瘠乾燥，不利耕種，甚有完全爲沙漠所蔽者。又高原之西部如弗里家 (Phrygia) 等，固不乏草原田地，以供耕種之需，而黑海之季節風，復能挾雨以至乾燥區域，如加拉太 (Galatia) 及卡帕多細亞 (Cappadocia) 諸地之北境，使突厥 (Turkoman) 及古的 (Kurdish) 民族之人民，能於春雨之後得一短期之牧場，然而高原之中心，每年所得雨量，固常在八英寸以下也。大戰發生以前，德人以報達 (Baghdad) 鐵路關係，曾於科尼亞 (Konia) 平原用科學方法，引托

魯斯山 (Taurus Mountains) 之愛索立亞 (Isauria) 諸湖之水，以資灌溉，因而開墾土地十萬英畝。至其地之天然植物，則高原多野草，山坡多灌木，其面海之山谷，雨量較多者，亦有茂盛之森林。阿剌伯之腹地，完全爲沙漠區域，雨量極少，可耕之地亦無多。居民大半以遊牧爲業，而無政治觀念。其西部之漢志，亞西爾 (Asir) 及也門諸地，雖舊皆屬土，然以地處僻遠之區，土政府鞭長莫及，惟有徒擁虛名而已。蓋阿剌伯之地，約及美國密士失必河西部之半，其西南部摩加 (Mocha) 與君士坦丁堡間之距離，一若美國紐約之至舊金山。而除巴爾幹，阿那托力亞，敘利亞，及漢志外，復無鐵路線網，以利交通，其政府在統治上自甚感困難也。

下：

土耳其因各部地文及氣候之差異特甚，故其居民亦顯然分界，生活互殊焉。茲略述其概況如下：

(一) 土耳其人大都居於爲高山所包圍及半沙漠之阿那托力亞高原。

(二) 亞美尼亞人自昔即居於范湖 (Lake Van) 流域，并自此延及北部之外高加索區域，及西南部之西西里亞平原 (Sicilian plain)，亞歷山大勒達灣 (Gulf of Alexandretta)

一帶之地。

(三) 敘利亞人佔據地中海沿岸之膏腴地帶，南以黎巴嫩 (Lebanon) 諸山爲界，東與敘利亞大沙漠爲鄰。

(四) 半游牧之古的人聚居於底格里斯及幼發拉的二河上游之高山草地。

(五) 阿剌伯人多居於大沙漠腹地之沙漠田，及其邊緣之沃壤區域，如敘利亞及巴力士登等。

(六) 希伯來人 (Hebrew) 自古即居於猶太 (Judea) 高原。

以上各民族皆各有其歷史上之發源地。

歷史上之關係與政策

土耳其其種族混雜之故，亦因久長歷史之所致，蓋其地自古爲戰場，喜泰人 (Hittite) 與敘利亞人，波斯人與希臘人，埃及人與亞述及巴比倫人，十字軍與回教徒，阿剌伯人及土耳其人，戰爭征伐，皆以此爲用武之地，攻城虜獲，無世無之。故今日諸族分布之域，即古來師役往返之途，幾經變故，

乃底於斯。

土耳其其自立國以來，對於歐亞通商及政治運動，鮮能置身局外者。有時竟將帝國全部陷於漩渦之中。如亞美尼亞當內地商路之衝，敘利亞爲海陸咽喉，伊拉克及波斯灣爲東方貿易集散之樞。而其重要之都會，則海法港（Haifa）爲歷史名鎮，而爲駝隊之所薈集；摩蘇爾或稱中門（Central Gates）爲通亞美尼亞之孔道；科尼亞爲土之故都，而當阿那托利亞四方交會之點；阿勒頗（Aleppo）爲亞歷山大勒達灣沿岸商業之要衝；士麥拿爲東方之文化樞紐，與阿提喀并稱古代名城，其重要除君士坦丁堡外罕有其匹；而特拉布松（Trebizond）之於希臘民族則恍如今日香港之於大不列顛也。

當一四五三年土耳其其人奪獲拜占庭之君士坦丁堡，并完全控制入亞之門戶時，歐人之經商者，亦正思另闢東通印度之途徑，以免再嘗其昔日商道之危險。故一四八八年地亞士（Dias）卒發現非洲南端之通路，一四九八年達迦馬（Da Gama）又發現自海道至印度之捷徑。及一八六九年蘇彝士運河完工，昔日小亞細亞駝隊之通道，乃更覺冷落矣。

土耳其帝國所以孱弱之原因，大約不外下列四端：

(一) 地處世界通道之中心，爲亞洲中部及歐洲東南部之交通樞紐，使列強競相逐鹿於是，政治問題過度緊張，而有無從應付之苦。

(二) 國中所包民族過於複雜，且皆文化落後，而經濟生活又無法改進，以致時生劇烈之糾紛。

(三) 因以上兩種情形之壓迫，及醫術之腐敗，大部人民多苦兵爭疫癘之侵，而輾轉於溝壑之下。

(四) 政府既缺乏經濟建設之能力，又重之以不良之稅制，使工業大受摧殘，無由發展。

吾人欲了解今日土人之問題者，當知昔日土耳其勃興之歷史。土之人民本爲亞細亞之遊牧民族，其向西移動計分兩支，第一支爲塞爾柱族 (Seljuk Turks) 於十一世紀之時，始戰勝拜占庭，而取其阿那托利亞之地；第二支爲鄂托曼族，繼塞爾柱族之後入歐而吸收其民，并於一三二六年建立帝國，以布魯撒 (Brusa) 爲都，至一三六五年乃遷至亞得里亞那堡。當此二族戰勝歐洲民

族，及增殖其人口之時，與當地人民之血統頗相混雜，故土語及回教乃傳播漸廣。迨後自一五二二至一五二〇之八年間，土耳其又次第克服埃及敘利亞及麥加（Mecca）麥地那（Medina）聖地。土王柄林第一（Selim I）一躍而爲回教之保護人（Defender of the Moslem Faith），并自稱爲回教主（Caliph or Head of Church）焉。

厥後其嗣王蘇利曼（Suleiman）又力圖推廣回教勢力於歐洲。一五二九年圍維也納而遭失敗。一五六五年復圍馬耳他（Malta）。繼是以後，衰運漸至。一五七一年，其海軍既潰敗於勒頗多（Lepanto）附近。一六八三年第二次包圍維也納，復慘遭敗績。

至十七世紀末葉，土耳其之領土乃日陵月削，匈牙利始脫土之羈絆，黑海北沿繼之。十九世紀初葉，希臘及塞爾維亞二族又叛土自立，迄於近世，耶教國人之抗土者，前仆後繼，不遑寧息；不有英俄之抗衡，土之無立足地於歐洲也久矣。

同時帝國內部，亦有隱憂，革命之禍，時起時伏。一八七六年以自由黨人之摧迫，議會憲法且孕育矣；顧以種見宗教之深根固蒂，曇花一現旋復烏有。自一八七六以至一九〇九年，中間歷三十三

年之久，阿卜都哈米德第二（Abdul Hamid II）總攬萬機，集政權於一身，朝野之傾向自由黨者，咸祓除之。意且欲倡大回教主義（Pan-Islamism），以自身爲元首，而普其政治勢力於下列諸國之回教徒。

（一）印度，埃及，東非洲。

（二）法領北非洲。

（三）俄之黑海北岸，外高加索，及俄領土耳其斯坦（Russian Turkistan）。

一九〇八年革命及青年土耳其之國家政策

當大戰發生之前數年，土耳其之專制政治忽宣告中輟，是實土耳其歷史之大轉機，抑亦世界局勢之大關鍵也。今試溯敍之。當一九〇八年七月，青年土耳其黨（Young Turkey）忽揭竿起事，撲滅在朝黨，逼使薩爾坦（Sultan）規復一八七六年之憲法。一時全土人民莫不額手相慶，以爲自由時代終得實現矣。士麥拿之希臘人，歐洲之阿爾巴尼亞人以及亞美尼亞人，阿剌伯人，與夫土耳其自國之民，莫不同聲齊唱，喜氣充盈，咸以解放自由，爲期非遠，種族宗教之宿怨，如冰消雲釋，

雖局外異邦，亦以慘酷沈滯之虐政一旦祛除，而同致其喜意焉。

然舊王在位，政治之因循如故，仍青年土耳其黨之不幸也。故及君士坦丁堡舊黨之叛亂蕩平，即薩爾坦於薩羅尼基 (Salonika) 獄中，而另拔其兄穆罕默德第五 (Mohammed V) 以攝王位，青年土耳其黨之執政，蓋自此始。

青年黨執政之初，即注意於大回教主義，凡回教所及之區域，咸團結之而歸納於一種組織之下，以土耳其聯邦爲回教區域之中心。惟凡處境僻遠之回教徒，如埃及之阿剌伯人，以及摩洛哥突尼斯波斯阿富汗之回教民族，則皆與以自治權。蓋其計畫實欲連合回教徒爲一氣，甚且兼匈牙利芬蘭而包之也。

同時政客及教師等，皆極力頌揚古代英雄如阿提拉 (Attila) 及成吉思汗諸人之功德，制詩以紀其事，名曰英雄歌。學者則結社鼓吹，著書宣傳，且舉行大典，使土人崇拜英雄之心，潛而復發。蓋其所以鼓勵人民之狂熱，與促進國家主義之發展者，誠無微不至也。

青年黨人於政治運動之餘，又轉其目光於經濟問題，以爲國內工商長操於外人之手，非人民

之福也，乃極力壓迫抵制或驅逐希臘及亞美尼亞人之經商於境內者，并於亞伊丁 (Aidin) 及科尼亞等地建設國家銀行，以爲國內之經濟樞紐。

惟青年黨於得勢之始，即鑄成大錯，壓抑異族人民，無微不至。如一九〇九年阿達那之暴徒，曾殺戮耶教徒至三萬人之衆，而不加懲治；而對於希臘正教及其商人之自由，則橫加壓迫；同時并移殖各地之回教徒於馬其頓 (Macedonia)，務變該地爲土耳其之殖民領土。故綜其所爲，不惟未能連合國內之異族人民爲一氣，抑且激發種族上及宗教上之巨恨深仇，而使之變本加厲矣。

列強之勢力範圍

當新舊鼎革之際，國際間忽有一事發生，足以影響土耳其之國運者，即列強之合謀擴大其在土之勢力範圍，以期帝國瓦解之時，可得較大之利益是已。當時列強對於此事之協約，係於一九一六年大戰方酣之時訂之。其所劃定之商業及政治勢力範圍，大抵俄爲北亞美尼亞之全部；意爲亞達里亞 (Adalia) 及多得卡尼斯 (Dodecanesia)；法爲阿達那，敘利亞及南亞美尼亞；英爲巴力士登 (Palestine) 及伊拉克。其意蓋謂使土耳其帝國完全瓦解，則上述之劃定區域，即可成爲

列強之領土也。

惟當一九一九年時，舊俄政府忽被推翻，其在土之勢力範圍，因亦驟長莫及，於是該地遂有亞美尼亞、佐治亞及亞塞爾拜然等三國乘機勃興云。

意大利之伸足於亞達里亞也，完全爲其自己努力之所得。蓋當一九一一年時，土國忽發生內亂，意以奧匈帝國已取得波斯尼亞及黑塞哥維那二省，布加利亞亦宣言獨立，均害利益，此正其時，乃亦要求利比亞之地，以圖擴充非洲之領土。結果意土遂以開釁，而演成劇烈之意土戰爭。是役也，意因早已取得多得卡泥斯羣島，乃以之爲撤退利比亞土軍之交換條件；同時并向土政府取得亞達里亞之鐵路建築權，及黑海南岸，君士坦丁堡以東之希拉克利（Ηράκλεια）煤礦權。

當大戰進行愈烈之時，各協約國以德軍在巴爾幹之戰事頗爲得手，且將有以希臘海岸爲潛艇根據地之企圖，乃亟欲取得希臘之援助。惟希臘之加入戰團，無非欲於戰勝之後，有聯合愛琴海希臘民族之機會，此種條件，當時雖無正式協約之規定，實已相喻於無言。今多得卡泥斯爲逼近小亞細亞大陸之羣島，其人民雖受治於土者歷數百年，受治於意者逾數年，然希臘之宗教、語言、風俗，

尚恪守勿失，其海運往來者，亦皆慎守往昔希臘之遺規。而其附近之士麥拿又向爲希臘人之商業中心，則其應歸希臘版圖者實毫無疑議，惟意大利在該島之勢力，根深蒂固，殊未易動搖，故洛桑條約卒許意人仍舊佔有其間之十四島，餘則由希臘及土耳其其二國瓜分之。

治外特權

土國人民無論所居何地及特性何如，類皆財力匱乏，智識低下，且缺創業之能力。其農民則耕種而已，不知商賈；其領袖則臨民而已，不知企業。故國中事業乃幾全在外人——亞美尼亞人，希臘人，猶太人，意大利人，法人，德人，英人——之手中。凡開礦，築路，導川，引渠之事，殆無一不由外人及外人之資本經營之。

吾人初以爲外人之助土發展，或將於土有大利。實則使外人果無賡利自肥之事，則此種揣測，原非無相當之根據者，顧其如事實與之相反何。蓋英、意、法、德、奧、匈諸國之民，僑居於土者，類皆佔居特殊之地位，而與土耳其人，希臘人，亞美尼亞人或猶太人有別。如不納所得稅及其他租稅也，免受檢查也，得向駐在領事領取護照也，得向自有法庭進行訴訟也，即皆爲其所享受之種種優越權利，

而總稱爲治外特權 (capitulations) 者是。此種特權本爲數百年前之制度，而爲與今日完全不同之法律觀念所產生。且當其發展之初期，凡耶教人民無論強弱，均得一律享受，固絲毫不含有侵略之意味者。顧在今日，則其形式乃完全爲腐敗之司法制度下所發生之特殊制度，而爲保護外人而設者，故此種制度之擴充，卽不啻暴露土耳其之弱點，進而言之，卽謂其存在，將反足以增加其弱點，亦無不可。蓋當一八六四年時黎巴嫩之全境，曾因被認爲治外特權之區域，而完全歸外人管理。其餘腐敗情形亦與日俱進，如官吏公然受賄，訴訟遷延時日之種種現象皆是。其狀況與昔日之中國殆有相類似者。故當一九一四年大戰發生時，土政府曾自動廢棄此制，惟當時列強均拒絕承認，直至洛桑條約簽訂之時，始被迫而表示同意焉。

土耳其公債

土耳其公債之爲政治上之重大問題，戰前已然；蓋債權國家利用連合資本之勢力，以操縱其公債，因連帶控制其政治，以圖從中取利也。戰前土耳其之外債總額，約計七萬一千六百萬金元，其中法債最多，約佔百分之六十，德佔百分之二十，英佔百分之十五。掌理公債之機關，曰奧托曼公債

管理局 (Council of Administration of the Ottoman Public Debt) 由英法荷德奧匈意土之代表各一人及土耳其帝國銀行之代表一人組織之，局長則由英法代表每年輪值。該局之職務，在管理公債之本息事宜。每逢公債到期之日，該局必在普通國稅項下撥款若干，以供支配。故土國之經濟事務，債局殆無微不至，甚至窮鄉僻壤之稅，亦時受其管理。然土國工業之採用西方新法，大多爲債局所爲，而絲業之發展，尤爲其特殊之成績，則自反而觀之，該局固又非無相當之貢獻也。該局所雇用之人員，在一九一二時已幾達九千人。

關心土國問題者，咸謂土之國政若冀其改善，則曩昔各國因借款及條約關係而得之種種特權，必重加修正或竟廢除之。而其賦稅收入亦須由中央政府集中管理，不能如昔日之濫設駢枝機關，而有政出多門之弊。惟土國之財政問題本極棘手，大戰以後尤感困難（該國在一九一二至一九一三年之巴爾幹戰爭中已損失其歲入十之一，人口六之一），而列強之競爭，復難少戢，則即賠償戰費一項，已非土人所能堪負，又遑論財政之建設乎？

一九一八年土國軍力潰敗，君士坦丁堡被據，海峽之水，各國艦隊游泳其間，國家之勢危如累

卵。國中有志之士，思欲恢復河山，乃聚而爲國民黨，此一九一九年十月事也。國民黨既行組織之後，其勢力卽蔓延於亞得里亞那堡及布魯撒一帶，而據有阿那托力亞內陸之全部（當時阿那托力亞之海岸已爲協約國所據。）一九二〇年二月法軍被敗於馬刺士（Marash），繼之遂有西里西亞之屠殺亞美尼亞人。同時土耳其官吏復挑撥古的斯坦（Kurdistan）之邊境居民，使之戕殺英僑，並派遣大軍壓迫士麥拿界線之希臘軍隊，其餘協約國軍隊亦多被解散。於是土耳其全境遂陷入於紊亂之中焉。

革命軍首領見勢力之漸盛也，乃思於土國瓦解之餘，激勵其國民之愛國思想，俾得擊破協約國之師，而重建土耳其帝國。然當時革命之所以成功，亦由色佛爾（Sèvres）條約之迫人太甚耳。蓋據該約之規定，土國仍須繼續負擔舊帝國債務之一部（按卽其現在領土所應攤負之一部）；保留及確認一九一四年所許外人之種種特權；并許各國控制其進出口稅；同時有國際利益之港口如君士坦丁堡，海達帕沙（Haidar Pasha），士麥拿，亞歷山大勒達（Alexandretta），海法，巴士拉，特拉布松（Trebizond）及巴統（Batum）等，則須設立『自由地帶』（Free Zones）非